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2021年6月8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所有表决议案均获通过,决议如下:

一、关于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为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凝聚力,结合行业实践和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实施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在按程序提交公司职代会审议,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后实施。

二、关于扩大固定收益部自营业务投资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扩大固定收益部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不突破公司董事会各项业务规模授权总额的前提下,按照公司风险偏好,在公司的风险限额内决定相关品种的具体投资额度和评级。

三、关于在江苏省新设2家分支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市、江阴市分别设立1家分支机构。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1-03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下午3: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关于确认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也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表决。详见2021年4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公司5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决事项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2020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8、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9、关于确认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其中:

1、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9项议案(提案编码为9.00)。

2、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议案:第5项至第9项议案(提案编码依次为5.00、6.00、7.00、8.00、9.00)。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非表决事项

1、听取《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表决事项的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4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会议议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0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8.00	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9.00	关于确认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备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6月23日(星期三)至6月25日(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25日17:00。

4、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9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信函送达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9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95,信函请注明"华西证券2020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3)传真送达: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华西证券2020年度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公司传真号:028-86150100

五、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会议登记材料原件,交与会务人员。

3、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提前30分钟到达。

4、会务常设联系人:尹亮

电话:028-86150207

传真:028-86150100

邮箱:ir@hx168.com.cn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

1、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限售股或非限售流通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上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委托权限为:出席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2020年度董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8.00	2020年度监事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9.00	关于确认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附注: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方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括号内打"√")

3、授权委托书通过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委托须由股东亲笔签名。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6",投票简称为"华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将于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已于2021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义乌市江东街道佛堂大道3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选举胡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真爱毯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2、3项议案已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在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3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属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上述议案中议案1、2表决结果需要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所示,请股东按照提案编码所示,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胡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胡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真爱毯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1年6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义乌市江东街道佛堂大道399号公司三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郑期中

3、联系电话:0579-89982888 传真:0579-89982807

4、联系地址:浙江省义乌市江东街道佛堂大道399号

邮编:322000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41",投票简称为"真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投票指示如下:

填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胡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胡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真爱毯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份,并对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条款进行修订;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参考如下:

信息披露媒体	披露日期	公告标题	公告编号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4月15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1-021
	2021年5月7日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1-042
	2021年5月2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04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1-047
	2021年5月21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048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5,371.0666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6,727.0666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371.066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727.0666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53,710,666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67,270,666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包括3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包括3名独立董事。
	第八章 党的建设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党组织,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党务工作人员纳入公司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用中列支。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组织根据《党章》履行职责。公司支持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领导工会等群团组织,团结凝聚职工群众,助推企业发展。
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及各章条款的序号。	原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相应修改为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各章条款的序号相应按顺序修改,条款内容不变。
第二百条 本章程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	第二百零三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2021年5月)》。

三、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

公司名称: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90021999F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新希望中鼎国际2栋18楼3号

法定代表人:席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86,727.0666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07月05日

营业期限:2006年07月0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乳及乳制品、饮料和冷冻食品的经营、社会经济咨询【包括投资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牲畜的饲养;乳及乳制品、饮料、冷冻食品的研发;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凭许可证经营)、农畜产品的批发;奶业基地的建设与经营。(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相关许可证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备查文件

1、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1-050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6月3日通过书面形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金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国道315线民丰至洛浦段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融资贷款的议案》

公司承建的国道315线民丰至洛浦段公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原定于2023年10月完工,因业主要求加快工期,完工日期提前至2021年10月。该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即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因工期提前,导致国家配套资金不能随着工程建设的完工及时到位。为确保项目按要求顺利完工,同意公司以该项目应收账款做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7亿元贷款用于该项目施工,融资期限3年,利率3.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1-28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21年6月7日(星期一)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改<印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1-29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1年6月22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大厦A座20层2002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提案

1、《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三)其他事项

1、在本次会议上,独立董事陈国欣、雷达、赵亮、田迎春将作2020年度述职报告。

2、上述第6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21年6月22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高升"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21年6月22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高升"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以信函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二)信函登记截止时间

2021年6月28日下午16:00

(三)现场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大厦A座20层2002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文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大厦A座20层2002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系电话:010-82602278

传真:010-82602628

电子邮箱:investors@gosun.com

(五)相关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1,投票简称:高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29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ΘΘΘΘ Θ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进行投票。本委托书有效期为一个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

1.如拟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相应空格内填"√"。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1-052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为了进一步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发布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4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本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2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委托价格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1年6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来信请寄: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65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1年6月10日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登记时间:2021年6月9日至6月10日

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赵 静、杨银兴

联系电话:0874-8256825

传 真:0874-8256039

电子信箱:948534951@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 编:65580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4

2、投票简称:锌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例如:如股东先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无法再对本次会议任何议案作出相反的表决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2021年6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单位:(盖章)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每一议案均有"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请在确定意见的□内表示你的意见。

2、每一议案只能有一种意见,多选意见或不选意见均视为对该项议案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1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票期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2、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21年5月10日。

3、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及数量:鉴于4名激励对象顾家源、雷振兴、骆洋阳、吴博学于近日离职,因离职人员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42人调整为138人,授予对象均为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任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实际授予的权益总数由313万份调整为304万份,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2%。

4、本次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3期申请行权,有效期为48个月。

5、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6.57元/份。

6、本次期权简称:老板JLC1,期权代码:037132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2、2021年4月15日至2021年4月24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张贴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2021年4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计划获得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1年5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1年5月10日

2、授予人数:138人

3、授予数量:304万份

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38人)	304	100.00%	0.32%
合计	304	100.00%	0.32%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鉴于4名激励对象顾家源、雷振兴、骆洋阳、吴博学于近日离职,离职人员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42人调整为138人,实际授予的权益总数由313万份调整为304万份。除此之外,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的权益数量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与公司2021年5月11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情况一致,不存在差异。

5、行权价格:36.57元/份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7、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期安排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8、股票期权的行权业绩考核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0%,且2021年归母扣非净利润不低于2020年归母扣非净利润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0%,且2022年归母扣非净利润不低于2020年归母扣非净利润
第三个行权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0%,且2023年归母扣非净利润不低于2020年归母扣非净利润

注:上述"归母扣非净利润"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相关考核标准实施,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N)将根据前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确定:

考核评级	A-优秀	B-良好	C-待改进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N)	10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N)。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9、本次授予完成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三、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老板JLC1

2、期权代码:037132

3、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1年6月8日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5月25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1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调整相关参数

控股股东卓楚光,实际控制人卓楚光、郭少燕,股东珠海市横琴融信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郭子龙、马少星、曾本赣、马锦彬、蒋国庆、夏明、李侨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如本人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根据上述承诺,对减持底价履行相应调整程序。

六、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白云绿地中心27楼

咨询联系人:董事会秘书李侨

咨询电话:020-37314588-815

传真电话:020-37314688

七、备查文件

1、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